

代还款协议(汇总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写报告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一

为做好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工作，切实提高公众对非法集资危害性的认识，从源头遏制非法集资案件高发势头，于2016年5月1日至2016年5月31日防范非法集资教育宣传月期间举办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知识问答活动。

一、单选题

1. 下列不属于非法集资特征要求的是（）。

a.未经有关部门依法批准吸收资金
b.通过媒体、推介会、传单、手机短信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宣传
c.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货币、实物、股权等方式还本付息或者给付回报
d.在亲友或者单位内部针对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

2. 非法集资的形式不包括（）。

4. 以下哪种行为属于合法、合理的表达诉求（）。

5. 对从事非法集资活动的，除了依照法律法规给予没收违法所得、罚款、取缔非法从事金融业务的机构等行政处罚外，对构成犯罪的，还要依法追究（）。

6. 社会公众参与非法集资，参与者的非法集资利益是否受法律保护？（）

a.受b.不受c.看情况而定d不知道

7. 未经（）批准，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设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或者从事银行业金融机构的业务活动。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 b.人民银行

c.财政部 d.工商总局

8. 私募基金就是通过面向少数投资者募集资金而设立的基金。私募基金可以（）

a.通过媒体、推介会、传单、手机短信大肆宣传

d.向普通老百姓公开募集资金

9. 对情节较轻、社会影响较小、非法集资单位或个人有还款能力和还款意愿的案件，由（）责令非法集资单位或个人立即停止非法集资活动，指导、督促其限期完成集资款的清理和清退。

二、多选题

a.参与集资人员遭受经济损失b.影响经济金融秩序

c.影响社会大局稳定d.影响党和政府的形象

2. 为他人向社会公众非法吸收的资金提供帮助，从中收取（）等费用，构成非法集资共同犯罪的，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返点费 b.佣金 c.好处费 d.代理费

3. 面对非法集资的陷阱，我们要做到□□a.对高息“诱饵”不动心

b.对老板“实力”不崇拜

c.对“官方”背景不迷信

d.对熟人“热心”不轻信

4. 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有以下几种（）。

a.以投资入股的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d.以投资养老公寓、异地联合安养等为名，以高利诱导加盟投资

5. 非法集资参与者收到损失后应如何“维权”？（）

a.及时主动向公安机关报案

d.通过堵门、堵路、冲击政府机关等方式“维权”

6. 非法集资参与者本金受到损失的，由集资参与者自行承担，集资参与者不得要求（）承担。

a.公安机关 b.司法机关 c.政府部门 d.集资机构

7. 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应坚持以下原则（）。

a.政府主导 b.属地管理

c.行业主（监）管部门一线把关、依法查处

d.协作配合、积极稳妥

8. 下面哪些属于一个理性投资者应有的投资观（）。

a.合法投资 b.只注重高额回报 c.眼见为实 d.审慎投资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二

高度重视此次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成立了领导小组，召开了工作会议，下发了活动通知，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增强责任心和紧迫感，将此项活动作为近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重点，结合工作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法制宣传教育。

把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与“法律六进”活动有机结合，积极开展主题大宣讲，大力推进法律进单位、进乡村、进村组、进学校、进企业，介绍防范“涉众型经济犯罪”的有关知识。向群众讲解非法集资的法律常识，接受群众的咨询，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增强自己保护能力。

活动期间，我镇在充分利用政府平台开展宣传教育的同时，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标语等宣传活动，受到了居民的广泛关注，收到了良好效果。

此次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的开展使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防范风险意识有了进一步提高，在社会生活和参与经济活动中识别投资渠道的能力有了进一步增强，有效地维护了自身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稳定。我们将以这次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使防范非法集资的法律知识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三

为做好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并做好工作总结，如下为银行非法集资排查总结，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为切实防范非法集资风险向金融机构渗透，营造安全和谐的金融环境，工行泰安泰山支行根据银监会和上级行有关要求，

制定方案、采取措施，在全行开展了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活动，确保支行安全稳定发展的良好势头。

条线结合,深挖细找。对客户经理,结合信贷业务日常检查,开展信贷领域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员工是否借用工作或职务便利,利用掌握的企业融资需求或还贷资金筹措需求信息,充当资金掮客为企业与民间借贷、非法集资牵线搭桥;营业人员是否利用银行职业身份,借用或盗用银行名义进行民间借贷或非法集资活动;贷款客户结算账户资金直接或通过共同第三人间接流入员工或亲属个人账户等风险隐患。对个人客户经理违规代客理财、私售未经工行批准的理财产品、私自修改与印刷理财产品宣传资料,私自在宣传资料印刷工行标识或中国工商银行字样等行为进行排查。组织开展对行政印章、业务印章使用管理情况的排查,掌握辖内员工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印章加盖业务凭证、借据和私人借条,假借该行名义为民间借贷担保或超出个人经济实力为他人贷款担保等问题。

多渠道排查,务求深入。充分运用业务运营风险核查、内控监测分析、定期汇总分析,查堵风险隐患。及时对运营风险监测的有关数据进行认真分析排查,对发现的问题逐个进行分析,并一对一提出行之有效的整改措施,妥善处理,限期整改,整改措施必须落实到相关人员。对排查发现的重大风险或案件线索,要及时报告,妥善处置,消除隐患。

一、组织实施情况

(一)落实职责,上下联动。根据银监会及省局活动通知安排,我分局结合辖内实际,制定了专门的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方案,对辖内活动进行统一部署。辖内各机构均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对活动进行统筹安排,将相关工作职责落实到部门和个人,并结合实际,制定和上报本单位宣传教育活动计划和方案;建立联络员制度,专门负责本单位宣传教育活动的上传下达。

(二)制定方案，充分动员。辖内各机构分别制定方案，确定了宣传教育活动的内容、步骤及措施，召开动员大会，要求每一位员工认真对待，层层传达，积极营造宣传氛围。如深圳发展银行温州分行制定了《深圳发展银行关于深入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方案》，详列了活动时间、活动类型、活动形式、工作事项及任务分工，活动内容较为丰富。

(三)形式多样，分步推进。从整体情况看，辖内各机构组织的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覆盖面广、形式丰富多样，做到了深入宣传并分阶段逐步推进。多方位、多角度地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特点，提高了公众对常见非法集资手段的识别能力。此外，部分机构还具体规划了活动进程，分阶段逐步推进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

二、活动开展情况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四

近日，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开展20xx年保险业防范非法集资专题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河北保监局《转发中国保监会关于开展20xx年保险业防范非法集资专题宣传月活动的通知的通知》相关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深入推动公司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阳光人寿河北分公司集中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以提高公司保险从业人员及保险消费者的风险意识和防范意识。

一、职场宣传

运用媒体、报纸等宣传媒介开展宣传，同时运用微信等新兴媒体宣传渠道，对社会公众开展广泛宣传。在职场内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展板、液晶电视等载体，或通过悬挂条幅、张贴海报等方式大力宣传防范非法集资。

二、内外结合宣传

充分利用公益广告、视频宣传片等，开展生动形象的宣传教育。通过内外勤晨会、培训会、讲座等各种会议形式宣导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政策法规及典型案例，组织新入司员工及外勤员工签订承诺书。针对到公司办理业务的客户，应向客户发放非法集资风险普遍告知材料。

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志愿者活动及客服节系列活动，主动深入社区、基层、公共场所等，通过发放防范非法集资普遍告知材料、宣传品、张贴宣传海报等向社会公众面对面开展宣传。

此次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活动的开展，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全体员工的法律意识和防范风险意识，有效地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促进社会稳定。阳光人寿河北分公司将以这次活动为契机，按照河北保监局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把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做为常态化工作，为维护稳定的社会金融环境，做出应有贡献。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五

市处排办：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区长任组长，分管副区长任副组长，各包保领导、各有关部门为成员的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工作领导小组，并在每个单位、部门配备了一名联络员。二是认真开展排查。各包保领导组织所包单位同志进村入户，通过实地调查、走访了解等情况动员了各方面参与风险隐患排查工作，确保了应查尽查，不留死角。2、各街道办事处、社区等部门到各部门、各企业进行了走访调查，广泛听取了群众的意见。3、设立了有奖举报制度，鼓励群众举报，对举报人举报的情况一经查实，给予举报人300—1000元的奖励。

三是做好宣传。通过印发宣传栏、出动宣传车、张贴标语等方式向群众宣传上级排查精神，形成全民共查的氛围。通过前一段时间的工作，我区没有发现非法集资风险情况。以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做好工作，用强硬的手段和措施有效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违法犯罪，确保公众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下步建议：进一步增强做好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实效性。树立稳定压倒一切的思想，抓住加快资产处置的根本，把握加快案件侦办进度的关键，突出做好监督帮扶工作的重点，做到积极抓好宣传教育引导的主动，健全严格落实各项工作纪律的保障。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六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

为了切实加强对打击整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和贯彻实施，成立了以行长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副组长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以营业部牵头、结合我行实际制定出了工作方案和措施，进一步加大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的工作力度。

二、细化措施，强化清理

（一）多方协作，合力打击。我行积极调集各部门优势资源和力量，各尽其责，密切配合，形成了整体作战的合力。营业部负责统计分析、统筹协调其他机构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及时向相关部门提供打击和处置工作信息，其他部门负责各方联系传递相关打击非法集资的资料。

（二）密切配合，健全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配合，建立健全协作机制，形成合力打击的态势。营业部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启动行级打击经济犯罪协调会商机制，主动加强与行审计、工商、发经等部门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工

作联系，积极挖掘相关线索，努力解决资金查控方面存在的问题。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七

xx月xx日全县处非工作会议召开后，我局按照县处非办公室关于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的各项部署，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狠抓落实，全力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各项工作，最大限度地防范、化解社会金融领域不稳定因素，有力地支持了地方经济社会的平稳健康发展。

一、工作情况

一统筹协调，加强领导。

及时向局党委会议汇报县处非工作会议精神，把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列为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分析形势、研究对策，安排部署维护金融稳定和打击非法集资等方面工作。召开全县商务和工信系统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部署会议，积极动员各部门各企业开展处非宣传工作。每季度组织开展企业资金链、担保圈风险情况摸排，将此项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对涉险企业积极采取风险化解措施，就稳定金融局面、维持企业生产经营、保障经济运行。

二惩防结合，综合治理。

一是健全监测预警工作制度。通过与经信、商务、人民银行、金融办等多部门协作配合，及时共享信息，分类处置线索，发布预警信息；对于上级下达的预警信息，及时向系统各个企业下发风险提示函。二是严厉打击非法集资。坚持属地管理原则，加大对非法集资、金融诈骗、恶意逃废债务的打击力度，对已发生的非法集资案件及时处置，力争把损失控制在最小程度内，保障金融稳定有序运行。三是系统性开展处非宣传活动。我局在xx月份集中开展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

宣传教育活动，期间，对系统内重点企业开展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并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风险隐患进行了相应整改；同时，向社会公众免费发放处非宣传资料1000余份。

三清理整顿，规范市场。

我局与县金融办主动对接，建立了联合协作机制，对非法金融业务和非法金融广告开展专项打击整治。一是大力取缔非法金融机构。对开展非法集资、非法从事贷款发放等金融业务的机构，予以查处和取缔。二是打击非法金融业务。联合对辖内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投资理财类公司等机构的金融业务进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违规行为责令其立即停止并整改，情节严重的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或移送有关部门处理。三是清理整顿非法金融广告。着重对涉及投资咨询、金融咨询、贷款咨询、代客理财、代办金融业务、进行了集中清理。四是加强广告发布审查。增强广告大众传媒审查的法律意识与责任意识，对含有非法集资内容的广告，坚决予以抵制。

四多措并举，狠抓宣传。

一是进行广场宣传。全系统各个企业部门累计组织各类广场宣传活动11场，在发放宣传资料同时接受相关咨询200余人次。二是进企业宣传。我局积极深入企业，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开展系列宣传活动，提高广大企业员工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全系统累计发放传单、手册等宣传材料1万余份，张贴或悬挂海报、展板、横幅近70张。三是利用金融机构开展宣传。利用银行、保险、证券等机构点多面广的优势，在柜面窗口张贴宣传标语、大堂摆放宣传资料，并通过led显示屏、液晶电视等方式，滚动播放处非宣传标语。

二、下步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以防范为重点，推进常态化、阵地化、专题化、整体化处非工作打防体系建设，全方位、多角度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特点、典型案例和政策法规，争取处非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完善工作体系，坚持管业务管处非的原则。适时完善处非联席会议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坚持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完善考核评价体系。

二是坚持预防为主，健全预警机制。建立健全群众举报、媒体监督、主管部门日常监管和查处结合的预警机制；探索利用技术手段预警非法集资活动；开展经常性的风险排查整治活动。

三是保持高压态势，加大打击力度。继续加大对非法集资的打击力度，对严重金融犯罪案件，争取快立、快侦、快破；依法查处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涉嫌违法发放贷款、收受贿赂等犯罪行为；从严处理隐匿、转移资产、携款潜逃、逃废债务以及假破产假倒闭等行为，对典型案例进行联合制裁和公开曝光。

四是加强防范宣传，建设长效机制。持续开展处非宣传活动，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不断改进、丰富宣传教育手段，提升宣传效能；逐步建立起宣传教育长效机制，以各种形式开展普法教育、金融政策宣传和非法集资风险提示，通过与媒体合作、走入社区等活动，不断强化群众风险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八

针对近年来非法集资活动滋生蔓延，手段更加隐蔽，方式方法多样，案件高发频发，严重影响社会稳定。按照《河北省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整治实施方案》（冀处非办通知

【2020】12号）文件要求，我方积极行动，通过专题部署、

全面排查、防范与整治相结合等方法，认真组织开展了银行业金融机构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取得了初步成效。

一、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

对专项整治非法集资工作进行了研究和部署。为强化组织领导，专门成立了金融机构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项整治工作由办公室具体负责，各部室密切配合，齐抓共管，打防结合，确保整治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二、制订工作方案。

为摸清非法集资风险底数，巩固非法集资风险防控成果，根据工作要求，结合本行实际，制定《非法集资风险排查整治活动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内容、要求，实行部门分工负责、落实到人的办法。

三、明确排查对象和内容。

四、确定排查重点。

五、认真开展自查。

围绕排查整治工作重点和本机构、本专业风险特点，全面、深入摸排非法集资风险。不断加大了对全行干部职工的宣传教育。充分利用led显示屏和营业厅宣传展板广泛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宣传，积极引导大家牢固树立正确的融资观念，绝不参与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的各项违法活动。把打击非法集资宣传和整治工作纳入了全行一项常态化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守土有责”的原则，要求各部室负责人主动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职责，管理好本部门从业人员，监督好本行信贷客户，引导好身边家属和群众不参与非法集资活动。

既防止本机构、本专业条线员工、销售人员涉足非法集资，又盯住客户、合作方等交易对象涉及非法集资的风险。对异动业务、机构、团队、人员实施靶向排查，实现对非法集资风险的早发现、早处置。

六、强化宣传教育。

非法集资活动总结报告篇九

一、加强领导，制定方案。为了更有效开展宣传工作，我区成立了领导小组，完善了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召开了工作会议，下发了活动通知，并建立了处置非法集资联席会议制度，对非法集资实施综合治理。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召集，区委宣传部、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区政府、区综治办、区发改委、监察局、财政局、建设局、房管局、国土资源局、农业局、商务局、区工商联、市场监督管理局、地税局、林业局、_等20多家单位参加的联席会议，对处置非法集资有关工作做出部署，要求各成员单位和各乡镇（街道、场、办）切实增强责任心和紧迫感，结合工作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非法集资专项整治工作。

二、突出重点，严格排查。各部门按照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的要求和责任分工，对辖区规模较大的企业、厂矿、机关单位、宾馆、超市、农贸公司、酒店等有无非法集资情况进行了上门摸排，详细了解了企业、机关等单位资产、负债、经营情况并与主要负责人进行谈话，并及时完善了《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量统计表》与《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整治情况汇总表》，从排查情况看，我区非法集资情况整体形势较好，暂时未发现非法集资情况。各乡镇（街道、场、办）和行业主管、监管部门能切实负起本辖区内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和预警工作，建立本行业非法集资活动的监测预警体系，指定相关机构和专门人员，通过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新闻监督、监管和查处等信息采集渠道，加强日常监管，把好关口，尽早发现问题，及时作出处理。

四、加强监督，严肃纪律。建立健全了风险排查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充分发挥行业主管、监管部门和人员的主观能动性，对怠于履职或者不认真履职者，尤其是因工作不力、导致矛盾升级，以致引发大规模群体性事件的，进一步强化问责，追究责任，相关部门及时建立工作台账，对风险排查和整治内容等情况和结果都进行了详细的统计和分析，以便日后能通过这些数据和总结时时督促处非工作的有序进行，通过加强对执行力的监督，以提高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有效性。

五、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利用电视、广播、会议宣传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有关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的各项政策措施，从多方位、多角度地宣传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特点，剖析典型案例，增强公民的风险意识和辨别能力，教育群众自觉抵制非法集资，从源头治理非法集资滋生和蔓延的环境。这半年来，先后公安局经侦大队和人民银行联合，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悬挂条幅100余条，清理广告数量50余条，出动宣传车40余辆次，实现了普及非法集资知识全覆盖，只有人民群众深刻了解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危害，我们才能防微杜渐，将非法集资犯罪活动扼杀在萌芽之中。

经排查，我区各行业尚未存在任何形式的非法集资活动。下一步，我区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处非办的要求，加强对辖区范围内非法集资主要形式的分析研究，完善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加强日常管理和监管，加大处置和打击力度，切实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将非法集资活动消灭在萌芽状态，维护全区金融秩序安全和社会稳定。